

血
沃
衆
千
流

卢沟屠狼

魏不植

著

上

中國文史出版社

血沃桑干河

魏丕植

中国戏剧出版社

血沃桑干河

魏丕植 著

中 国 戏 剧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邮政编码: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河北省邯郸新华印刷厂 印刷

738 千字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26.75 印张 插页 1

1999 年 8 月第 1 版

199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ISBN 7-104-01057-2/I·442 定价:全三册 60.00 元

血沃桑干河

——卢沟屠狼

目 录

第一章	玉女出刀	夜屠奸寇	(1)
第二章	风雷茅屋	高歌难平	(17)
第三章	失策敌手	弱女亡命	(31)
第四章	富贵浮云	锁身陋室	(45)
第五章	威武不屈	梁家有女	(58)
第六章	含恨飞刀	心余力拙	(71)
第七章	螳螂捕蝉	黄雀在后	(85)
第八章	虚言惊敌	反败为胜	(99)
第九章	醋海风波	诈敌内讧	(112)
第十章	误入虎口	舌战双谍	(125)
第十一章	生死一发	壮烈捐躯	(138)
第十二章	敌对孽缘	爱涩情苦	(150)
第十三章	妾意如绵	流水落花	(164)
第十四章	携手并肩	同赴生死	(179)
第十五章	对影成双	虎口拔牙	(192)
第十六章	月黑杀人	赌精叛主	(206)
第十七章	假凤真凰	化虚为实	(220)
第十八章	釜底抽薪	来者不善	(235)
第十九章	妖风大浪	竞相倾轧	(248)
第二十章	风高放火	引线穿针	(261)
第二十一章	魔窟幽巷	移花接木	(275)
第二十二章	狡狐猎枪	惊魂却步	(289)
第二十三章	恶女动情	迷途难返	(303)

第一章 玉女出刀 夜屠奸寇

女大确能十八变，三年前，也是日寇攻陷侵占北平前一年，原籍五谷屯的杜丁香，跟一棵缺少养分，生长在山隙石缝的可怜小草没两样，就连身上所穿的衣衫，也是陈旧过时，破旧不堪。

三年后的杜丁香，硬能在日寇铁蹄践踏之下，出脱得身材修长，肌肤如玉，两条细娥眉，一双丹凤眼，齿如编贝，樱唇殷红，尤其是她的那座小巧瑶鼻，衬着左右两腮之上的梨涡，清丽、秀美、俊俏，宛如艺术家笔下画的美人。

撇下这些不说，单单她那件剪裁合体入时，做工精细考究的藕荷色素罗旗袍，裹在杜丁香她那玲珑剔透的颀长娇躯上，就给人一种超尘绝俗，翩翩飘飘之感受，同时也会引起男人们的遐思和冲动。

总而言之，年方二九一十八岁的杜丁香，太美太俏，美得要命，俏得吓人。

说杜丁香美得要命，俏得吓人，那是因为只要有男人，特别是日本男人，只要敢对这位小姑娘产生淫心和邪念，准会被她活宰。

原因是这位小姑娘右边手臂上，比别的女孩子多了一圈韧性极强，构造极为巧妙的皮套，上面插着一把七寸二分，其薄如纸片而又锋利无比的短刀。

短刀乃五谷屯一位姓王的老实农民，刨地种菜时挖出来送给杜丁香的。

这口短刀，落在内行人的身上，端的是口喷射厉芒，杀人不留血迹的快刀。

加上杜丁香出身梨园世家，死在日本鬼子刺刀之下的父亲杜振坤，生前专演文武老生，更擅长靠短打，被日本鬼子扒光衣服，企图轮奸的母亲丁月眉，咬断舌根自杀，保全一身清白，在世时是位红得发紫的刀马旦演员。

由于以上种种，杜丁香五岁学戏练功，不光戏路子学得宽，而且

嗓音极亮极宽，所以既演老生小生，文武花旦，也能来几嗓子花脸。

自古燕赵多壮士，五谷屯练武的人多，原籍五谷屯的杜丁香，更是从娃娃时练起。

特别是她利用学戏跑圆场，下苦功练成赶浪飘萍十八步，八尺到一丈二的高墙，翻越过去，愣能轻盈得点尘不起，见者无不伸出大拇指。

三年前父母双亡，多亏姨妈丁月娥收养的杜丁香，虽然艺成登台，可惜演出的地点，不仅全是草台子戏班，戏码也排在前面，唱的全是前三出，也就是人们常说的请客戏，加上她经常误场、晚场，戏份儿当然拿得极少、极少。

出人意料之外的是，杜丁香的戏份儿，拿得再少，可她从来无怨言。

杜丁香的从无怨言，来源于她经常独自一人，出没于幽深的胡同和一些偏僻街巷，举凡日寇、伪军、汉奸、翻译。只要让这位小姑娘撞上，那算他小子老八辈没有烧好香，铁定惨死在杜丁香那把七寸二分快刀下。

比别的女孩子多一半心眼不止的杜丁香，不是不想把刀改为枪，她也不是没有枪，藏在五谷屯那位老实农民——王长禄后院地窖内的枪支，就不下六十条，而且是长短都有。

熟知内中详情，而又热血沸腾的爱国人士，不仅佩服到五体投地，还给杜丁香起了个绰号叫毒丁香，把她那柄短刀称为地煞追魂，也都苦口劝她不可换枪打敌人，那会暴露目标。

杜丁香一想也是，所以至今没敢换枪，仍然使用那把锋利短刀。

眼下大不相同了。

不同的是她十天前陪着姨妈去了一趟长辛店，见到一位名叫黄慕西的老人，老人家给她写了一封信，信是写给北平戏曲同业会长段堤长的，信上指定叫段会长亲自将杜丁香送入北平春明大戏院，先唱倒数第三出。

倒数第三出，确实够靠后，只要三天打泡戏唱响，不愁唱不了压

轴戏。

连杜丁香都没想到，那封信这么顶用，素日花天酒地、趾高气扬、专门骑在唱戏的头上拉屎的同业会长。接到信后，就跟领了圣旨一样，硬把杜丁香塞进春明大戏院唱倒数第三。

三天打泡戏没唱完，杜丁香一炮走红，同业会长让她改唱压轴戏。

与此同时，同业会长段堤长又叫戏院经理，先给杜丁香一个月包银。

可怜快满十八周岁的杜丁香，袋内从没装过五块钱，如今一下塞进多达五百元的联银（日寇发行的钞票）杜丁香愣是不知道怎么花。只好回去交给姨妈，让姨妈替她做衣服买用品。

时运来了，城墙挡不住，大祸临头，城墙照样挡不住。世事就这么邪门。

赶巧在杜丁香搭班春明大戏院，演出的第八天，挂头牌的坤伶花彩蝶，并挂头牌的须生许啸虹，唱压轴戏的武生胡武英，临到开演的时候，全被大汉奸外号王瞎虎的拉去唱堂会去。

临场出现这岔事，不光前后台管事的心焦如焚，就连戏院老板也头大如斗。

因为戏码是《龙凤呈祥》，一旦少了演乔国老的正宗须生，唱孙尚香的青衣花衫，饰周瑜的文武小生，这出《龙凤呈祥》绝对演不成。

不知是无意撞上，还是有心来此，同业会长段堤长，来到后台。

段大会长光临，经理点头哈腰，前后台管事的争先诉苦，请会长大人想办法。

段会长开口先骂戏院经理、前后台管事都是笨蛋。然后下令，派杜丁香在戏中一赶三。

“一赶三”就是让一个演员，在同一出戏内，接连饰演三个不同角色。

就像在《龙凤呈祥》这出戏中，杜丁香先演乔国老（正宗须生）中间演孙尚香（青衣花衫）最后饰演周瑜（长靠武生）就叫一赶三。

同业会长亲自下令，戏院经理再肉头，一是不敢不听，二是不敢不照办。

想不到歪打正着，在演出当中，掌声如雷，叫好之声，不绝于耳。

特别是坐在楼上正中包厢的一位华服阔少，手指上戴的钻石戒指，闪闪泛光。

让杜丁香一再撇嘴的，是这位有钱有势的阔少，不光把嗓音喊哑，双手都拍肿了。

说真的，小姑娘开始真没想杀他，因为她自己知道自己长得好看，走到哪里，都会吸引无数目光，杜丁香再气，也不能统统杀光。

赶在她正卸装的时候，她的临时跟包曹七进来了，递给她一张字条。

字条刚接到手，一股刺鼻浓香，几乎能把杜丁香熏倒、熏死、熏呕吐。

气得杜丁香双眉怒剔，杀心大起。

曹七皮笑肉不动地靠近些，压低声音说道：“杜小姐，写字条的人想请你……”

杜丁香截断话头问：“请我干啥？”

曹七拉长声音：“自…然…”

杜丁香再问：“自然什么？”

曹七不敢再卖关子，压低声音说出：“写字条的人，请小姐去吃宵夜。”

决定今晚溅血杀人的杜丁香，换了一张笑脸悄问：“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

曹七的语音更低：“西河沿垂杨旅馆。”

杜丁香故意吐了吐舌尖：“曹七，那地方我去过，阴森森地怪吓人。”

曹七再次皮笑肉不动，说出的话也阴阳怪气：“地方越是吓人，就越清静，适合谈心。”

杜丁香故意试探：“我要不去呢？”

曹七说：“杜小姐最好还是去一趟。”

杜丁香假装一怔：“这话咋说？”

曹七说道：“因为他不好惹。”

“他”指的自是写字条的人。

杜丁香霍地站起：“他能吃活人？”

曹七明显威胁说：“杜小姐先别生气，我可是真心为你好，写字条的人叫吴金贵，现在跟日本人干事，他的老爹吴天良，可是显赫一时的大人物，早在日本人加紧推行‘华北自治’就当上‘冀察政委会’参议要员，所以我说他们父子二人都不好惹。”

杜丁香装作贪财再问：“他家有没有钱？”

曹七一听就笑了，舔嘴咂舌的说出：“他家的钱财多得数不清，也花不完。”

杜丁香说：“我不信！”

曹七为了辩解，失口说出：“杜小姐，别的不说，单日本人进驻丰台，为了增兵作准备，委派他老爹吴天良，强行占领丰台东北的七间房、后泥洼、周庄子、南孔庄子、北孔庄子、松树坟村、孟家大院等地，硬逼老百姓搬迁。五月二十日动工，七月二十日建成，两个月的时间，吴天良替日本人卖命建成了那片被当地叫为东仓库的大兵营，吴天良身上少了十斤肉，他们家却多了五十万元联银票。”

杜丁香忙问：“他们家真有五十万？”

曹七重重点头：“只多不少。”

杜丁香一锤定音：“我去。”

曹七盼得就是这句话，吴金贵亲口许愿，只要能将杜丁香诳去，马上赏他五百元。

“五百元”说多不多，可对跟包曹七来说，够他小子夫妻二人浇裹半年的。

曹七大喜欲狂地说：“我去打个电话。”

杜丁香绽唇吐出：“慢！”

曹七发急：“杜小姐，你怎能变卦？”

杜丁香认认真真地说：“姑奶奶一言既出，驷马难追，但是有一条……”

曹七贪财心切：“一条什么？”

杜丁香低垂螓首，装作不好意思小声说：“告诉他不准有人在旁边。”

曹七咧开大嘴淫笑：“我的杜小姐，吴少爷不会傻到有人在旁边碍眼。”

杜丁香暗想：就冲你姓曹的老小子，敢在小姑娘面前淫笑，也得勾消你的生辰八字。

暗忖至此，杜丁香羞人答答地说：“告诉吴少爷知道，杜丁香亥时准到。”

贪财如命，专门替有财有势的人拉皮条的曹七。鬼迷心窍，错把杜丁香凶话狠话当成真图钱，忙着转身出去打电话，还没忘记丢下一句，“杜小姐，曹七敢打包票，只要你肯将就吴少爷，我敢保证你发大财。我这就通知吴少爷，好让他高兴高兴。”

目送杀星照命的曹七，离开自己的特别化妆室，杜丁香闩上房门，先把杀过不少日伪军警的短刀皮套，巧妙地箍在自己的手臂上。

然后消闲自在地卸妆，擦去油彩，洗净化装，穿上阴丹士林布旗袍。

就在杜丁香抚平自己旗袍上的摺印，抚摸一下短刀的如意扣，刚想出去杀人溅血。

特别化妆室的两扇小门，突地被人推开，鬼魅也似的闪入一人。

杜丁香的胆量再大、手底下再有两下子、身上再藏有屠人利刃，也得提防露出破绽。

说真的，露出破绽，砍头不过碗大疤的杜丁香，丝毫不怕。怕的是准会连累收养她的姨妈丁月娥，眼下丁月娥，恰巧卧病在床。

情况逼使杜丁香，不得不把右肩疾抖，震开短刀上的如意扣，她的那柄刀尖朝下，刀柄朝上的七寸二分快刀，一下子滑入她的手内。

连杜丁香自己都想不到，她快，有人比她更快；她狠，有人比她更

狠。

推门闪人的那人，在灯光掩映之下，蓦地逼近她的右侧，反手紧扣她的右腕。

敢打、敢拼、敢卖命的小姑奶奶，愣敢在右腕被扣的不利情况下，飞起左腿，踢出的一招叫怀心脚，脚尖正好穿向那人的心窝。

这在小姑奶奶来说，十拿九稳，准能踢昏，踢倒，甚至踢死那人。

大大出乎杜丁香意料之外的，是人家轻而易举地伸手一捞，正好抓住她左脚踝骨。

接着传来一声既温和又慈祥的言语：“你爹没教你打人一拳，必须防人一脚。”

入耳声音极熟，语言毫无恶意，落入手的杜丁香，转脸细看。

致令杜丁香大大一愣的，是上扣右腕，下捞左脚的，是同业长段堤长。

段会长松手放开杜丁香，退到桌边坐下，敲了一下桌沿：“先给二师伯倒茶。”

正在发愣的杜丁香，听了更发愣，嗫嗫嚅嚅问道：“你是我的二师伯？”

段会长又敲一下桌沿：“我老人家快渴死了，还不赶快给我倒茶！”

从来不听别人招呼的杜丁香，硬是坚持不去倒，再问：“你真是我的二师伯？”

杜丁香所以这么问，不是没有她的道理。因为她从小就清楚她父亲杜振坤，特别敬重和钦佩他的二师兄，杜丁香只知道二师伯姓段，叫段振乾，根本不叫什么段堤长，更不会趾高气扬，讲究吃喝穿戴，被所有演员骂成戏霸。所以坚持追问究竟，绝对不肯轻易喊二师伯。

就在这时，那位专门骑在演员头上拉屎和作威作福的同业会长，脸上神情陡地变为凄楚悲愤说：“香姐，你爹在世时，是否给你看过一幅没裱好的条幅，上面写的是南宋女词……”

不容同业会长把后面的字说出，杜丁香像失散多年、刚找到亲人

似的，一头扎进同业会长段堤长的怀内，不敢大声地低泣了起来。

直到段堤长用手托起她的下巴，替她擦干泪水，让她坐在另一把椅子上。

一向机警灵敏过人的杜丁香，又傻乎乎地问：“二师伯，你真还活着？”

段堤长两眼赤红，语音怆楚：“我比你爹幸运，黄慕西老人救活了我。”

杜丁香这才恍然大悟，怪不得二师伯身为戏曲同业会长，这么肯听黄慕西老头的话，原来在那场血雾笼罩卢沟桥时，老人救过他。

适巧这时，那个专门负责清理戏池子的杂工，前来询问是否锁门。

杜丁香这才忆及她跟吴金贵的约会，趁机陪同她的二师伯，离开春明大戏院。

时值春末，夜风尚寒，一钩弯月，斜挂天边，马路寂静，静如止水。

段会长……段振乾站住不走，垂泪说出：“香妞，以你父生性之刚烈酷厉，惨死在日本鬼子刺刀之下不稀奇，称奇的是你一个手无寸铁的小女孩，硬能血屠敌伪数十人，何况其中尚有一名中佐，两个少佐，十五个军曹。”

杜丁香先怔，后问：“二……二师伯，你……知道侄女杀……杀过日本人？”

段振乾笑道：“想叫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你这小妮子，胆大得出奇，越杀胆越大，自会露破绽，除今天晚上，不准再杀人，听话！”

杜丁香更怔：“二师伯，你老人家真神，愣能算出我今天晚上动杀心。”

段振乾边走边说：“二师伯不光算出你今晚动杀心，还能算出杀人地点。”

杜丁香反问：“在哪？”

段振乾轻声吐出：“西河沿旅馆”四字。

这回轮到杜丁香停步不走，上上下下打量老半天方问：“你怎么

知道？”

可笑杜丁香，由于一愣神，连“二师伯”的称呼，她都忘了喊。

段振乾一面催她快走，一面低声说道：“傻孩子，凡此一切，都是黄慕西老人安排，把你送入春明大戏院，以及捧你走红，其目的就是能钓到更大的鱼，再从中挑选出有用的大鱼。”

杜丁香忙说：“二师伯，你啰嗦大半天，也没回答我如何知道侄女血屠日本鬼子？”

段振乾神秘地笑：“中国有句老词儿，叫‘解铃还须系铃人’，对是不对？”

杜丁香轻轻低笑：“像他那样的老实人，也敢把这样的消息告诉你。”

杜丁香所说的“他”，指的是送给她短刀的那位五谷屯老实农民——王长禄。

段振乾当即更正：“你可不能冤枉人家，人家怕你出事，暗地告诉了杨老头。”

段振乾所说的：“人家”同样是指五谷屯那位老实农民——王长禄

杜丁香这才悄问：“二师伯，你老人家想不想看看我的屠人快刀？”

段振乾停步，点头。

杜丁香变戏法似的一抖右肩，纤手下垂，她的那口专喝日伪军警鲜血的七寸二分快刀，宛如一条游鱼，一下子滑入杜丁香的手内。

段振乾双眉上剔，忙从杜丁香手内接过短刀，短刀锋利无比，映着皎洁月光，不时泛现出刺人双目的厉芒，寒光闪烁。段振乾连夸：“好刀！”

从短刀上的厉芒，联想到投降日寇的吴氏父子，杜丁香的俏脸，立即罩上两层寒霜。

段振乾忙说：“香姐，今晚不杀吴金贵。”

杜丁香摇头：“那不行！”

段振乾道：“不行也得行。”

杜丁香不服：“为什么？”

段振乾说：“因为他有用。”

杜丁香一怔：“一个认贼作父，屈膝投靠日本鬼子，榨取老百姓血汗的卖国贼，也会有用，我的二师伯，你大概是吃了人家的嘴软。”

段振乾不理她这个话茬，压低声音说：“屠宰吴氏父子不难，难在我们必须从他们父子口中，审问出日本鬼子的放毒计划，和放毒物的秘密地方，然后冷不丁地派人进去销毁它。”

杜丁香面色大变：“小鬼子施放毒气？”

段振乾正色肃声：“日本鬼子早在七七事变不久，就在全国各地施放毒气，残害我们不少同胞和抗战将士，我们必须查到销毁毒气。”

杜丁香面如喷血，咬牙切齿：“对付日寇，最好的办法，是以血还血。”

段振乾反问：“据我所知，死在你这孩子刀下的日伪军警，为数不少。”

一向机警过人的杜丁香，话赶话失口说出：“没有一百，也有九十。”

段会长放下脸来低叱：“不准这么杀。”

杜丁香俏脸一扬：“你老人家这话白说了，谁也别想阻止我屠杀日本鬼子！”

前面就是西河沿旅馆，跟包曹七，正贼头贼脑地东望西张地等她。

段振乾一锤定音：“二师伯是说不能零打碎敲地杀，要杀得选大目标。”

杜丁香刚想张口询问如何才能选择目标，如何才能杀死大批日本鬼子。

一眼瞧见杜丁香，活像看见观音菩萨的曹七，大喊：“杜小姐，你可来……。”

剩下了一个“了”卡在老小子的喉眼内，是因为他蓦地看见同业会

长。

站在垂杨柳下的段会长，先向曹七招招手，冷冰冰地说道：“过来。”

整个戏曲同业会的会长喊叫他，吓死曹七他也不敢不过去，尽管他悟出事情不妙。

大会长真能沉住气，等曹七来到面前点头哈腰时，方才问道：“吴少爷在哪？”

曹七结结巴巴说道：“在二楼一号房。”

这一遭，留在曹七嗓眼的那个“间”字，这一辈子永远吐不出了。

原因是站在他对面的段会长，陡地贴近，双手齐出，如此而已。

落在别人眼内，确实只能看出如此而已，映入杜丁香眼内，小姑娘奶奶服气了。

杜丁香服气自己的二师伯，杀人的手法，比她这个行家更行家，二师伯的双手齐出，是左手如电光石火，先拉脱曹七的下巴颏，右袖吐出一柄短匕，一下子没入曹七脐下气海穴。

这样杀人的好处是，先拉脱死者下巴，让他临死嚎不出，一刀透进气海穴，等于割断死者小肠屏障，拔刀转身走，根本不用验尸。

练过武功的人全清楚，只此一刀，必死无疑，转脸就走，不留后患。

从来不服别人的杜丁香，百忙中没忘伸出右手拇指：“二师伯真高！”

段会长嗤之以鼻：“小打、小敲、小玩闹，用不着你小丫头瞎捧场！”

杜丁香心服口服：“你老人家真叫高，有空儿的时候，一定教教侄女。”

站在西河沿旅馆的二楼一号房门外，段会长还有心思附在杜丁香耳边说：“你跟你爹学，你爹跟我学，我跟黄老头学，有空儿你找他。”

这个“他”指的是家住长辛店后街，一处僻静小院的黄慕西老人。

二人推门进入一号房间，错不是志在杀人和审讯，杜丁香准会笑出声音。

原因是吴天良的狗羔子，是他娘的一个半点假也不掺的假女人。

只见他头上留着西式分发，梳理得油光水滑，滑得连苍蝇蚊虫都不敢落。

最让人恶心的，是吴金贵在他那张烧饼似的圆脸上，不光涂满一层厚粉，还在两边脸腮擦上了胭脂，说得玄乎点，活像猴子屁股。

这还不说，连吴金贵身上穿的杭绸大褂，也是葱黄绿颜色，腋下塞着一方花手绢，隔着好几步，身上刺人鼻孔的浓香。

吴金贵有眼不识泰山，愣把同业会的大会长，当成杜丁香的琴师，不高兴地沉下脸来说，当琴师的得有眼色，本少爷今晚不听戏。

说完，随手甩出两张十元面额的日本票，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地挥挥手。

二十元钱不是小数目，这在吴金贵来说，虽然有些肉疼，为了能跟杜丁香单独在一起，姓吴的狗羔子只好认头多花这种冤大头钱。

可他怎么也没想到，段会长两步靠近他，用手扯过一把椅子，吊儿郎当地坐下，端起桌上的咖啡就喝，拿过香烟就吸，毫不客气。

吴金贵寒下脸来说：“一个专门侍候角的琴师，怎么这样的不懂规矩，给我出去。”

杜丁香闩上房门说：“吴金贵，瞎了你的一双狗眼，他是你的阎王爷。”

吴金贵再像假女人，但他毕竟是吴天良的狗羔子，右手迅疾插入袋内。

就在他刚刚抓住手枪把柄时，突有一只大手，落在吴金贵的右肩上。

吴金贵暗吃一惊，忙用“抽梁换柱”的身法，还想挣脱出去。

一声冷冰冰地：“想活你就老实点！”

吴金贵心头一凉，陡觉自己的右肩井，一阵子剧痛，手臂无力地垂落了。

吴金贵在日本宪兵队多年，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走，知道对手厉害，厉害到手刚粘上肩胛，锁骨就被卸了下来。

人急拼命之下，右脚一点楼板，施展靠山背，狠狠向后撞去。

同时，左手下探，化为“叶底偷桃”恶狠狠插向对方的裆内。

哪知对手比他厉害得多，不光靠山背没有用上，后颈反倒一紧，被对方抓个正着，就连掏向对方裆内的左手手腕，也落入对方掌内。

那人的语音，透出酷厉：“再不老实，老子屠了你这汉奸狗杂种。”

吴金贵开始哆嗦了。

开头这场全武戏，是同业会长亲自上演的，杜丁香接着再唱压轴戏，先把那柄其薄如纸，闪泛厉芒的七寸快刀，在吴金贵的鼻子尖上碰了碰，然后问他：“姓吴的，知道这是啥吗？”

吴金贵结结巴巴说出：“拿的是刀？”

杜丁香问：“刀……能派啥用场？”

吴金贵默不作答。

杜丁香反手一刀，划开吴金贵胸前衣襟，吓得吴金贵“噢”的一声鬼叫，几乎昏死过去，要不是段振乾伸手抓牢他，非得吓趴不可。

杜丁香用刀拍拍他的当顶：“姓吴的，你真没有种，睁眼看看再嚎。”

吴金贵低头一看，倒吸一口冷气，杜丁香甩手一刀，只划裂他胸前衣襟，留下一道白印，愣是一丝血迹都没有，把刀玩到这种程度，简直神了。

杜丁香把刀掂了掂，沉声低叱：“吴金贵，不听我们招呼，姑奶奶先摘掉你的下巴颏，然后用我手中的快刀，一片一片地零碎割你。”

吓得吴金贵一迭连声：“我听招呼！”

段振乾是内行当中的内行，先把吴金贵的手枪掏出没收，拿出准备好的纸笔。

杜丁香守在屋门后戒备。

段振乾这才松开吴金贵，替他推上卸下的锁骨，逼他把知道的军事情报写出来。